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fonda Group Holdings

SUNFON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71)

盈利預警

本公告由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預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母公司所有人應佔利潤約人民幣81.2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母公司所有人應佔利潤下降約77%。

預計本集團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母公司所有人應佔利潤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下降的主要因為：(i)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非主營業務公司的少數股權，錄得一次性投資收益約人民幣145.2百萬元(約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稅前利潤的31.1%)；及(ii)2022年本集團部分運營網絡因新冠疫情存在月度或連續數月停業情況從而影響了正常運營節奏，為了順應市場趨勢，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本公司根據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參閱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預計將於2023年3月底刊發)，了解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詳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胡德林先生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胡德林先生、趙敏女士、陳瑋女士及鄧寧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傑先生、宋濤先生及劉曉峰博士。